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 LIGHT HOLDINGS LIMITED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2)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58,786	306,028	82.6%
期內虧損	(237,950)	(166,353)	43.0%
按業務單元列示的虧損			
—來自ION360業務的期內虧損	(179,500)	(122,847)	46.1%
—來自ODM/JDM業務的期內虧損	<u>(58,450)</u>	<u>(43,506)</u>	34.3%
	<u>(237,950)</u>	<u>(166,353)</u>	43.0%
進一步明細分析			
—ODM/JDM業務應佔虧損			
—來自ODM/JDM業務貿易應收款項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33,845)	(5,430)	523.3%
—來自ODM/JDM業務的經營虧損	<u>(24,605)</u>	<u>(38,076)</u>	-35.4%
	<u>(58,450)</u>	<u>(43,506)</u>	34.3%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8年中期」)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7年中期」)的比較數字。此等業績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	558,786	306,028
銷售成本		<u>(605,168)</u>	<u>(240,462)</u>
毛利		(46,382)	65,566
其他收益及增益	5	10,537	12,70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427)	(93,786)
行政開支		(101,690)	(62,558)
研發開支		(64,402)	(72,520)
其他開支		(6,510)	(12,285)
融資成本	7	(896)	(78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3,096)</u>	<u>-</u>
除稅前虧損	6	(234,866)	(163,668)
所得稅開支	8	<u>(3,084)</u>	<u>(2,685)</u>
期內虧損		<u><u>(237,950)</u></u>	<u><u>(166,353)</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u>(237,950)</u></u>	<u><u>(166,353)</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10		
基本		<u><u>(27.9)港仙</u></u>	<u><u>(19.7)港仙</u></u>
攤薄		<u><u>(27.9)港仙</u></u>	<u><u>(19.7)港仙</u></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237,950)</u>	<u>(166,353)</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	-	206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u>(2,401)</u>	<u>12,298</u>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2,835)</u>	<u>-</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5,236)</u>	<u>12,504</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243,186)</u>	<u>(153,849)</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u>(243,186)</u>	<u>(153,849)</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800	107,4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657	2,705
無形資產		10,400	11,80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594	21,690
可供出售投資		–	16,6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		10,313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261	6,263
遞延稅項資產		–	3,099
		<u>148,025</u>	<u>169,636</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50,604	414,653
貿易應收款項	12	152,982	114,423
可供出售投資		–	10,80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781	–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828	8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830	71,9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245	203,129
		<u>578,270</u>	<u>815,792</u>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3	9,370	89,26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41,900	228,4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479	79,159
合約負債		16,741	–
應付稅項		17,065	17,15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631	296
		<u>343,186</u>	<u>414,293</u>
流動資產淨值		<u>235,084</u>	<u>401,49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3,109</u>	<u>571,135</u>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3,109</u>	<u>571,135</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52,583	–
遞延稅項負債	<u>871</u>	<u>87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3,454</u>	<u>871</u>
資產淨值	<u>329,655</u>	<u>570,264</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572	8,571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9,333)	(9,333)
儲備	<u>330,416</u>	<u>571,026</u>
權益總額	<u>329,655</u>	<u>570,264</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2013年12月18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7月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

- 生產及分銷家用監控攝像機
- 生產及分銷數碼影像產品
- 生產及分銷其他電子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Fortune Six Investment Ltd.。

2. 編製基準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期內，本集團蒙受虧損237,950,000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35,084,000港元。董事已審慎評估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水平，當中經考慮(i)本集團自本報告期結算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估計經營現金流量；及(ii)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獲得新造銀行貸款及未動用的銀行融資。董事相信本集團能夠於可預見未來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中期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投資以公平值計量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除另有指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以下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源於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澄清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計量投資對象乃按逐項投資為基礎 作出的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投資物業轉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於客戶合約的 收入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的修訂

除採納下述新訂準則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源於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適用於所有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收入，除非該等合約屬其他準則範圍則作別論。該項新準則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確認客戶合約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該項準則要求實體作出判斷，並將於對其客戶合約應用該模式各步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該項準則亦訂明獲取合約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透過採用修改後的追溯調整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a) 銷售貨品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銷售貨品合約一般包括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得出結論，認為銷售貨品所得收入應於向客戶轉移資產控制權(一般為交付貨品)的某個特定時間點確認。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確認收入的時間並無任何影響。

(b) 呈列及披露規定

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本集團將已確認客戶合約收入分拆為多個類別，以說明經濟因素如何影響收入性質、金額、時間及不明朗因素以及現金流量。本集團亦披露有關已分類收入的披露資料與就各報告分部所披露收入資料兩者間關係的資料。有關已分類收入的披露資料，請參閱附註4。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匯集金融工具會計法的全部三個範疇：分類及計量；減值；以及對沖會計。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及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有所調整。新會計政策載於下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於2018年1月1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應用的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

於初始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作出以下調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如下：

	附註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重新分類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a)	27,436	(27,436)	—
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a)	—	27,436	27,43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任何影響。

(a) 分類及計量

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首次按公平值另加(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債務金融工具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分類乃基於兩個標準作出：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就未償還本金額用作「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SPPI標準」)。

本集團債務金融資產的新分類及計量方法如下：

- 就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回符合SPPI標準的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此類別包括計入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貸款。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於終止確認時將收益或虧損重撥至損益。本集團現時並無持有任何此類別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分類及其後計量如下：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於終止確認時並無收益或虧損重撥至損益。此類別僅包括本集團擬就可預見未來持有及於初始確認或過渡後本集團不可撤回地選擇如此分類的股本工具。本集團將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毋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減值評估規定。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的股本工具已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並無於初始確認或過渡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衍生工具。此類別亦包括現金流量特徵不符合SPPI標準或並非於旨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或同時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債務工具。

本集團於初始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評估業務模式。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乃根據於初始確認資產時的事實及情況進行評估。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維持大致相同。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相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將或然代價負債視作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表中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與主金融資產分開。取而代之，金融資產根據其合約條款及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分類。

嵌入金融負債及非財務主合約中的衍生工具的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規定者相同。

(b) 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法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法，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改變本集團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須就所有貸款及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標準簡化法，並根據整段年限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針對債務人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就計入流動及非流動金融資產的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整段年限的預期信貸虧損當中因金融工具可能於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部分。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顯著增加，則將按整段年限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超逾信貸期，則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界資料顯示，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產品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能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信貸虧損規定導致本集團債務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增加。撥備增加導致調整累計虧損。

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調整及估計以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應用者貫徹一致，惟上文所披露因會計政策變動而導致者除外。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兩個經營分部：

- (a) ODM/JDM業務：此分部專注於銷售、研發及生產影像產品，主要包括家用監控攝像機、360度全景相機以及其他數碼影像產品；
- (b) ION360業務：此分部從事於自家品牌相機的研發及銷售。

基於對資源配置及績效評估制定決策之目的，管理層單獨監管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績效是基於報告分部虧損評估，按經調整除稅前虧損計量。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按與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一致的方式計算。

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是參考當時銷售給第三方廠商的市場價格進行交易。

ODM/JDM業務分部及ION360業務分部的所有收入來自銷售貨物，有關收入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物時確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ODM/JDM 業務 千港元	ION360 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557,707	1,079	558,786
分部間收益	<u>26,768</u>	<u>-</u>	<u>26,768</u>
	584,475	1,079	585,554
對賬：			
抵銷分部間收益	<u>(26,768)</u>	<u>-</u>	<u>(26,768)</u>
收益	<u>557,707</u>	<u>1,079</u>	<u>558,786</u>
分部業績	(49,676)	(179,500)	(229,176)
對賬：			
抵銷分部間業績	<u>(5,690)</u>	<u>-</u>	<u>(5,690)</u>
除稅前虧損	<u>(55,366)</u>	<u>(179,500)</u>	<u>(234,866)</u>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ODM/JDM 業務 千港元	ION360 業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286,681	19,347	306,028
分部間收益	<u>27,638</u>	<u>-</u>	<u>27,638</u>
	314,319	19,347	333,666
對賬：			
抵銷分部間收益	<u>(27,638)</u>	<u>-</u>	<u>(27,638)</u>
收益	<u>286,681</u>	<u>19,347</u>	<u>306,028</u>
分部業績	(38,892)	(123,394)	(162,286)
對賬：			
抵銷分部間業績	<u>(1,382)</u>	<u>-</u>	<u>(1,382)</u>
除稅前虧損	<u>(40,274)</u>	<u>(123,394)</u>	<u>(163,668)</u>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利堅合眾國	377,011	233,016
中國內地	111,676	26,827
歐盟	56,567	32,470
其他國家及地區	13,532	13,715
	<u>558,786</u>	<u>306,028</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據。

(b)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內地	129,153
香港	7,270	10,421
其他國家	1,289	1,481
	<u>137,712</u>	<u>149,90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以及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單一客戶銷售的收入(計算佔總收入的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251,216
客戶B	55,002
客戶C	<u>45,872</u>

5. 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其指於期內已售貨品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後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益及增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貨品	<u>558,786</u>	<u>306,028</u>
其他收益及增益		
銀行利息收入	273	1,367
政府補貼： 與收益有關*	4,720	10,908
匯兌增益	4,676	—
其他	<u>868</u>	<u>428</u>
	<u>10,537</u>	<u>12,703</u>

* 金額主要指就研究活動自地方政府獲得的獎勵或補貼。該等補貼並無未完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461,152	232,712
折舊	17,451	15,6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8	48
無形資產攤銷*	1,326	3,744
研發成本	64,402	72,520
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14,012	9,50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酬金)：		
工資及薪金	76,220	82,856
退休金計劃供款	7,167	8,692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507	7,202
以股權結算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u>1,749</u>	<u>3,847</u>
	<u>85,643</u>	<u>102,597</u>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44,016	7,7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8,200	5,43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36,264	—
匯兌(增益)／虧損淨額	(4,676)	4,9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1,975	16
銀行利息收益	(273)	(1,367)
政府補貼	<u>(4,720)</u>	<u>(10,908)</u>

* 軟件攤銷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研發開支」，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則計入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利息	<u>896</u>	<u>788</u>

8.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就其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地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報告期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的規定，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應課稅收入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其中兩家(2017年：兩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天彩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河源市新天彩科技有限公司可享有稅收優惠待遇，原因為其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有優惠稅率15%。

本集團於美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35%繳納聯邦稅，亦須繳納所屬州份法定適用的企業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	242
即期—香港	11	914
遞延	<u>3,073</u>	<u>1,529</u>
期內計提稅項總值	<u>3,084</u>	<u>2,685</u>

9. 股息

董事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52,752,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44,084,000股)計算得出。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產生虧損後導致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母公司普通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	<u>(237,950)</u>	<u>(166,353)</u>
	股份數目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期內已發行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52,752,000</u>	<u>844,084,000</u>
每股基本虧損	<u>(27.9)港仙</u>	<u>(19.7)港仙</u>
每股攤薄虧損	<u>(27.9)港仙</u>	<u>(19.7)港仙</u>

11. 存貨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43,819
在製品	50,977	93,738
製成品	<u>55,808</u>	<u>134,162</u>
	<u>250,604</u>	<u>414,653</u>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9,246	114,423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6,264)</u>	<u>-</u>
	<u>152,982</u>	<u>114,423</u>

本集團要求大部份客戶提前付款，然而，本集團向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授予若干信用期。特定客戶的信用期視乎各個案而定，並載於銷售合約內(如適用)。

本集團致力嚴密監控其未收回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加強信貸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不計息，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05,772	56,809
31至60日	45,528	25,840
61至90日	48	13,689
90日以上	<u>37,898</u>	<u>18,085</u>
	189,246	114,423
減：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36,264)</u>	<u>-</u>
	<u>152,982</u>	<u>114,423</u>

並未個別或集體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亦未減值	149,615	108,252
逾期少於一個月	2,809	3,002
逾期1至3個月	<u>558</u>	<u>3,169</u>
	<u>152,982</u>	<u>114,423</u>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不同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違約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彼等與本集團的往績記錄良好。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視為可全數收回。

13. 計息銀行借款

	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實際利率 (%)	到期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千港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	-	-	1.8-2.9	2018	89,265
銀行貸款—有抵押	2.6-3.3	2018	<u>9,370</u>	-	-	-
			<u>9,370</u>			<u>89,265</u>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析為：

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9,370 89,265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為10,0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75,817,000港元)，其中9,37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89,265,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動用。

本集團銀行融資10,000,000港元以本集團樓宇按揭作抵押。

所有借款均以美元計值。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41,900	209,843
應付票據	-	<u>18,580</u>
	<u>241,900</u>	<u>228,423</u>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110,324	99,727
31至60日	5,897	68,345
61至90日	31,886	26,845
90日以上	93,793	14,926
	241,900	209,843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及一般須於30至90日內結付。

15.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廠房、辦公場所及員工宿舍。物業租賃的經磋商期限為一至八年。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6,879	18,03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6,314	24,511
五年後	9,614	3,026
	102,807	45,571

16. 承擔

於報告期末，除上文附註15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8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283	1,419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初步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同意，本初步業績公告中所載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與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開發及生產家用監控攝像機、360度全景相機及其他數碼影像產品(例如汽車攝像機、警用相機及可作不同用途的其他影像產品)。本集團尤其是家用監控攝像機行業的領先數碼影像設備及解決方案供應商之一。憑藉縱橫多元化數碼影像產品的豐富經驗，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設計主導的聯合設計製造(「JDM」)及原創設計製造(「ODM」)解決方案，得以從其他生產商中脫穎而出。

自成立以來，本集團主要以影像產品為核心業務。本集團已成功從傳統影像產品生產商轉型為運動相機供應商，並自2014年起推出家用監控攝像機。本集團於2016年成功推出360度全景相機，於2018年推出監控燈具和門鈴相機。

ION360業務

由於ION360業務表現不理想，本集團2018年4月份大規模裁減ION360職員，實施縮減開支措施，基於謹慎考慮，本集團已將ION360成品存貨全部計提減值準備。同時，本集團正積極與獨立第三方洽談出售ION360業務。

ODM/JDM業務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來自ODM/JDM業務的營業額由2017同期約286.7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271.0百萬港元至約557.7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付運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家用監控攝像機出貨量較2017同期大幅增加。

於2018年中期，ODM/JDM業務的數碼影像產品出貨量較2017同期持平，其中360全景相機銷售額有所增長而警用相機銷售額有所減少。

隨著家用監控攝像機出貨量大幅增加，本集團ODM/JDM業務的家用監控攝像機成為其主要收入來源，並佔本集團2018中期總收入約71%。與此同時，數碼影像產品亦預期在2018年下半年或之後向現有及新客戶銷售新型號的銷售額將逐步回升。

展望

本集團認為，2018年下半年將充滿挑戰，中美潛在貿易戰短期內對營商環境帶來不穩定性，消費級別攝像機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若果統一徵收關稅將令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國內銷售價格提高，會一定程度影響銷售，本集團正積極與亞洲合作夥伴洽談合作生產。

儘管如此，本集團深信智慧影像產品與解決方案會有更多不同應用，需求會持續增長。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未來前景充滿信心。本集團奉行下列策略，繼續努力增加市場佔有率及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與解決方案：

- 進一步投資於產品規劃及研發，持續開發創新產品
- 鞏固客戶關係及進一步擴大客戶基礎
- 積極開拓國內市場
- 改善營運及生產效率並優化組織架構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本集團旗下產品主要包括以下兩個類別：(i)家用監控攝像機；及(ii)數碼影像產品。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銷售該等產品以及銷售其他電子產品或服務，如本集團為客戶生產的產品所涉及模具費。本集團預期家用監控攝像機及新影像產品的貢獻將於未來數年增長。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主要產品銷售收入明細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收入變動
ODM/JDM業務					
家用監控攝像機	396,896	71.0%	124,232	40.6%	219.5%
數碼影像	130,298	23.3%	138,823	45.3%	-6.1%
其他	30,513	5.5%	23,626	7.7%	29.2%
小計	557,707	99.8%	286,681	93.7%	94.5%
ION360業務	1,079	0.2%	19,347	6.3%	-94.4%
總計	558,786	100.0%	306,028	100.0%	82.6%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錄得來自ION360業務的營業額約1.1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19.3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大幅下降約94.4%，主要由於ION360業務未能回應預期市場需求。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錄得來自ODM/JDM業務的營業額約557.7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286.7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大幅上升約94.5%，主要由於付運的家用監控攝像機出貨量顯著增加。

本集團主要向美國客戶出售產品，並預期美國市場於可見未來將繼續佔集團大部分收入。2018年中期的美國銷售較2017年同期顯著提升是由於向本集團主要客戶(美國客戶)的銷售增加。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位置劃分的收入明細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美國	377,011	233,016
中國內地	111,676	26,827
歐盟	56,567	32,470
其他海外國家及地區	13,532	13,715
總計	<u>558,786</u>	<u>306,028</u>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本集團生產產品直接應佔的成本及開支，並包括(i)原材料及零部件，其中包括數位訊號處理器、鏡頭及感測器等主要零件；(ii)直接勞動成本；及(iii)生產間接費用，主要包括生產設備折舊及間接勞工成本。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605.2百萬元(2017年中期：約240.5百萬元)，較2017年中期增加約151.6%，佔期內營業額約108.3%(2017年中期：約78.6%)。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期付運數量顯著提升及計提ION360存貨減值準備約132.4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ION360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1,079	19,347
銷售成本	<u>(135,672)</u>	<u>(37,521)</u>
毛利	(134,593)	(18,174)
毛利率	<u>-12,473.9%</u>	<u>-93.9%</u>

本集團ION360業務錄得負數毛利率，乃由於計提存貨減值準備所致。

ODM/JDM 業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57,707	286,681
銷售成本	469,496	202,941
毛利	88,211	83,740
毛利率	15.8%	29.2%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ODM/JDM業務錄得毛利約88.2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83.7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增加約5.3%，主要由於付運量增加。毛利率由2017年中期約29.2%減至2018年中期約15.8%，主要由於材料成本上升及若干產品售價下跌所致。

其他收益及增益

其他收益及增益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益；(ii)政府補貼，主要包括由地方政府授出並未完成條件或或然事項的研究活動獎勵及補貼；及(iii)銷售及採購的發票日期與結算日期間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美元」)匯率波動以及換算美元計值貿易應付款項及應收款項所產生的匯兌增益。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其他收益及增益較2017年中期輕微減少約17.1%至約1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與本集團研發活動有關的已收政府補貼減少約6.2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銷售及市場推廣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交付產品運輸成本；(iii)展覽及廣告成本；及(iv)有關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的招待費。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7年中期的約93.8百萬港元大幅下降至2018年中期的約22.4百萬港元，2018年中期的開支減少主要由於ION360業務已縮減大部分開支費用。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管理、行政及財務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租金及辦公室開支；(iii)專業費用；(iv)應付予政府機關的其他稅項及徵費；(v)貿易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備；及(vi)業務招待費。

於2018年中期，行政開支增長約62.6%至約101.7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62.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深圳搬遷工廠新增加租賃廠房的租賃費支出及貿易應收款項呆壞賬撥備。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i)研發及產品規劃員工的薪酬及福利；(ii)研發及產品規劃所用的原材料及零部件；及(iii)其他雜項成本及費用，如租賃費、設計服務費、折舊及認證費。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錄得研發成本約64.4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約72.5百萬港元減少約11.2%，主要由於ION360業務大幅縮減後認證等費用大幅減少。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呆滯物料的銷售損失；及(ii)固定資產處置損失。

於2018年中期，其他開支由2017年中期約12.3百萬港元減少至約6.5百萬港元。2018年中期其他開支主要用於清理呆滯物料約4.3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0.9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0.8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輕微增長約13.7%，原因為向香港若干銀行取得的美元借款平均利率上升。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3.1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2.7百萬港元)，較2017年中期增加約0.4百萬港元，乃因撥回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淨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本集團於2018年中期錄得虧損約238.0百萬港元，導致淨虧損率為約42.6%，其中ODM/JDM業務錄得虧損約58.5百萬港元，ION360業務錄得虧損約179.5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為支付營運資金需要以及擴充及提升生產設施所需的資本開支。本集團倚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作為主要資金來源，以滿足該等現金需求。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所選綜合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8,736)	(23,9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34)	(33,36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8,159)	(93,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17,229)	(150,672)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129	480,436
匯率影響淨額	(3,655)	9,655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2,245</u>	<u>339,419</u>

2018年中期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88.7百萬港元，主要反映(i)經調整的稅前虧損約19.3百萬港元；(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61.3百萬港元。

2018年中期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3百萬港元，主要反映(i)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付款約13.4百萬港元；及(ii)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約11.5百萬港元。

2018年中期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28.2百萬港元，主要反映(i)於本集團減少使用計息銀行借款償付貿易應付款項導致償還銀行借款淨額約79.9百萬港元(ii)股東提供的免息貸款約52.6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借款及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分別約為275.8百萬港元及約10.0百萬港元。於有關日期，總金額分別約89.3百萬港元及約9.4百萬港元的銀行貸款尚未償還，並須於一年內償還。由於銀行融資額縮小，本集團減少使用計息銀行借款償付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美元計值，並按固定利率計息。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借款的年利率介乎2.6%至3.3% (2017年12月31日：1.8%至2.9%)。

有關本集團銀行借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3。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及按債務總額(相等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除各期末結束時的權益總額計算得出。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約15.7%及約2.8%。資產負債比率下跌主要由於縮減採購規模導致於2018年6月30日的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大幅減少。

資本開支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作出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投資約13.4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4.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增加了深圳搬遷工廠的開支。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就以相關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又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於2017年中期及2018年中期，本集團分別約89.1%及85.1%的銷售以進行銷售的營運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存貨成本分別約40.3%及47.0%則以其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約管理貨幣風險。然而，由於期內匯率波動，故本集團於2018年中期並無訂立任何遠期貨幣合約，且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未平倉外幣遠期合約(2017年12月31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8年中期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財政政策

本集團自2015年1月起實施內部財政投資政策(於2015年12月更新)，提供有關財政投資活動的指引、規定及批准流程。本集團定期評估理財產品的風險及回報。

根據財政投資政策，本集團公獲准投資銀行所列兩個最低風險級別的理財產品，以及評級高於「BBB」或「baa」或等評級的債權證。所有財政產品亦須符合以下標準：(i)由信譽良好的上市銀行發行；(ii)並無違責記錄；及(iii)年期少於一年或隨時在市場上兌換為現金。該等財政投資政策亦規定，本集團的理財產品未付餘額不得超過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理財產品總額和的50%。任何提高此限額的計劃必須經董事會批准。概無單一投資可超過投資總額的35%。

本集團設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嚴格程式，以確保在符合內部政策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情況下購買理財產品。管理層、內部審核部門及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定期檢討財政投資政策的遵守情況及評估與所持投資有關的風險。

於2018年中期，本集團並無任何財政政策項下的投資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僱用1,819名(2017年12月31日：1,889名)僱員。2018年中期的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及任何退休計劃供款)約為85.6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102.6百萬港元)，其中約2.3百萬港元(2017年中期：約11.0百萬港元)為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開支。全體僱員按季度表現評估獲發固定薪酬及花紅。本集團力求向研發人員提供高於市場水準的薪酬以吸引留聘優秀人才。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及福利政策，確保本集團的做法符合市場標準及遵守相關勞工法規。為向僱員提供額外獎勵以提高業績表現，

本集團先後於2015年5月29日及2015年6月12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據此，承授人有權行使購股權以認購股份，惟須受各項計劃的條款及條件所限。除購股權計劃外，本集團亦於2016年9月20日及2018年4月26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表揚若干僱員作出的貢獻並給予獎勵，以留聘人才；及(ii)吸引合適人才以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為數約28.9百萬港元的非上市股權投資(2017年12月31日：約38.3百萬港元)，涉及與本集團業務產生協同效應的初創公司。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15年7月2日在聯交所上市。扣除相關開支後，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13.0百萬港元，本公司將上市所得款項撥作以下用途：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19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按董事會的意向存入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持牌銀行作為計息存款。本公司並無及不會將任何所得款項淨額撥作招股章程所披露用途以外的用途。

於2018年1月23日及誠如已披露者，董事會已決議更改所得款項用途，並按以下本公司之目的應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i)有關開發及推廣自有品牌的市場推廣開支；(ii)有關開發新產品及招聘額外工程師的研發開支；及(iii)購買原材料。

所得款項用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 已實際使用 百萬港元	於2018年 6月30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購買土地或已落成物業或 辦公室及購買生產機器	71.8	71.8	—
市場推廣開支	138.9	138.9	—
可能合併及收購	116.5	116.5	—
研發開支	156.4	156.4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29.4	129.4	—
	<u>613.0</u>	<u>613.0</u>	<u>—</u>

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及資本承擔分別約102.8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約45.6百萬港元)及約1.3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約1.4百萬港元)。租賃承擔上升因本集團深圳工廠搬遷至新廠址訂立新租賃協定所致。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短期內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涉及附屬公司及相聯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由於ION360業務錄得重大虧損及本公司以審慎保守方式管理財務的策略，故本公司有意於合適機會出現時將其出售。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2018年中期的中期股息(2017年中期：無)。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根據適用的開曼群島法例公司法(第22章)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在若干限制下購回其本身股份，惟董事會代表本公司行使該項權力時，必須符合聯交所不時實施的任何適用規定。於2018年中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於2018年中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掌握本公司及／或其證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董事或僱員)確立有關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者。本公司並無發現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倘本公司得悉任何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限制期，本公司將事先通知董事及相關僱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5年6月1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制訂符合上市規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並就有關企業管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謝日康先生、張華強博士及陳祖明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日康先生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本公告日期前，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報告將載於即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中期報告內。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為，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是開展有效管理及成功實現業務增長的基礎。本公司致力制訂並維持健全的企業管治常規，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提高本公司的企業價值、問責性及透明度。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於2018年1月1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鄧榮芳先生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職務，故本公司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鄧榮芳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將為本公司提供有力而統一的領導，有助本集團更有效進行規劃及管理。由於鄧先生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及個人履歷，且於本集團及其過往發展中扮演關鍵角色，董事會認為由鄧先生繼續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由於所有主要決策均會諮詢董事會，而董事會共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提出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有足夠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權力平衡。董事會亦將持續審閱及監察本公司的常規，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維持本公司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2018年中期的中期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ky-light.com.hk>)刊登。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天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榮芳

香港，2018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鄧榮芳先生和盧勇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勇謀先生、黃岳永先生和鄧錦繡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祖明先生、張華強博士和謝日康先生。